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國家檔案與苗栗地方學探究 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113 學年度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的

- 一、加強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規劃理念及研修內容之瞭解，以落實新課綱精神。
- 二、藉由素養導向教案，並結合議題融入教學，以發展中區在地特色課程，亦精進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故研發區域教案，落實共學之教學文化。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三、協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局

肆、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

伍、辦理時間地點

- 一、報名期間：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日)止。
- 二、研習時間：114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
- 三、研習地點：苗栗國教輔導團暨教師研習中心一樓會議室
(356 苗栗縣後龍鎮頂東路 30 號)

陸、報名對象

- 一、對象：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設有專業群科、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設有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教師(科別不限)。
- 二、名額：研習預計招募 20 人，若超過中心有最終審核資格。

柒、行程規劃

時間	主題與活動流程	講師
13：10~13：20	報到	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中區共備中心
13：20~13：30	致詞	
13：30~15：00	國家檔案與苗栗地方學探究	檔案局 許峰源研究員
15：00~15：10	休息	
15：10~16：00	1951 年苗栗大湖事件	國立大湖農工 張哲維教師

捌、報名方式

一、報名連結：

1. 請於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18 日（星期日）前完成報名表單。

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pmSjGrR4ZGDucGNp8>

2. 活動聯絡人：推動中心助理張小姐

電話：02-2971-5606 分機 108

Email：scvs108@g.scvs.ntpc.edu.tw

推動中心助理郭小姐

電話：02-2971-5606 分機 106

Email：society@g.scvs.ntpc.edu.tw

玖、注意事項

- 一、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其往返交通費、雜費等，一般社會領域教師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為本中心 113 學年度種子教師由中心依規定支應。
- 二、本中心有權因研習報名人數狀況調整原課程內容，已達學習最佳化。
- 三、貴重物品請自行妥為保管，遺失恕不負責。
- 四、本活動因天災地變或遵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以致無法如期進行時，本中心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依中心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
- 五、請自備個人慣用藥品或外用藥膏，中心不提供任何內服及外用藥品。
- 六、若老師有慢性疾病、心血管疾病等請斟酌病情報名參加。
- 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隨時補充規定之，並公告於本推動中心網站、Line 官方帳號。本推動中心網站：<https://vtedu.mt.ntnu.edu.tw/nss/s/society>
本推動中心 LINE 官方帳號 ID：@424xbzta

